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6190)

公司地址：桃園市中壢區北園路 17 號
電 話：(03)452-7777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 9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58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1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 ~ 41
	(七) 關係人交易	41 ~ 44
	(八) 質押之資產	4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二)	其他	45 ~ 5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7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8

會計師核閱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6594 號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萬泰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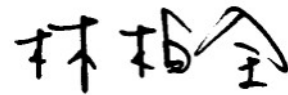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及六(六)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803,427 仟元及新台幣 1,157,133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6%及 23%；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98,020 仟元及新台幣 488,739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21%及 16%；其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3,392 仟元及新台幣 18,796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30%及 52%；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56,767 仟元及新台幣 61,247 仟元，均占合併總資產之 1%，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195)仟元及 912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1%)及 3%。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萬泰集團民國111年及110年3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柏全



會計師

張淑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0706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5 月 1 3 日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3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1年及110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3月31日 金額	%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110年3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71,725	8	\$ 504,568	8	\$ 392,616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7,019	-	10,898	-	2,55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03,631	1	106,439	2	108,180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026,716	29	1,728,069	27	1,341,556	2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37,530	1	44,019	1	31,53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21,056	2	152,011	2	94,645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59	-	412	-	1,990	-
130X	存貨	六(五)	1,991,204	28	1,803,329	28	1,243,602	25
1410	預付款項		74,555	1	62,546	1	60,238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八	10,926	-	13,608	-	13,819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6,421	-	2,054	-	2,17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951,142</u>	<u>70</u>	<u>4,427,953</u>	<u>69</u>	<u>3,292,915</u>	<u>6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三)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137	-	30,961	-	24,99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及八	319,930	5	343,228	5	302,687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1,126,648	16	1,048,570	16	884,386	17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182,582	3	185,095	3	85,824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及八	158,319	2	154,441	2	154,441	3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73,166	2	170,861	3	183,433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687	1	52,800	1	37,976	1
1960	預付投資款		19,380	-	-	-	4,98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3,342	1	42,411	1	45,79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093,191</u>	<u>30</u>	<u>2,028,367</u>	<u>31</u>	<u>1,724,524</u>	<u>34</u>
1XXX	資產總計		<u>\$ 7,044,333</u>	<u>100</u>	<u>\$ 6,456,320</u>	<u>100</u>	<u>\$ 5,017,439</u>	<u>100</u>

(續次頁)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3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11年及110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 3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3 月 31 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2,632,081	37	\$	2,339,578	3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898	-		-	426
2170	應付帳款			869,633	12		805,711	1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51,515	1		67,378	1
2200	其他應付款			233,298	3		257,654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3,466	-		23,11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9,031	1		26,19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28,694	1		28,030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23,057	-		23,46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0,831	1		12,52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932,504	56		3,583,649	5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一)		15,625	-		61,022	1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87,902	1		25,66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1,509	2		132,931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105,007	2		109,122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66,567	1		82,153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641	-		3,53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28,251	6		414,430	6
2XXX	負債總計			4,360,755	62		3,998,079	62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1,610,120	23		1,591,048	25
資本公積		六(十七)						
3200	資本公積			292,858	4		258,139	3
保留盈餘		六(十八)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0,060	1		70,060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2,622	3		172,622	3
3350	未分配盈餘			335,857	5		235,606	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59,194)	(1)	(	75,389)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	128,532)	(2)	(	156,301)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293,791	33		2,095,785	32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		389,787	5		362,456	6
3XXX	權益總計			2,683,578	38		2,458,241	38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044,333	100	\$	6,456,320	100
							\$	5,017,43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銘烈

經理人：張銘烈

會計主管：楊東武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11 至 金	年 3 月	1 月 31 日	%	110 至 金	年 3 月	1 月 31 日	%
項目		附註	額			%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2,310,069		100	\$	1,664,64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 及七	(	1,941,627)		(84)	(	1,449,388)		(87)
5900	營業毛利			368,442		16		215,252		13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	139,418)		(6)	(	70,365)		(4)
6200	管理費用		(	103,954)		(5)	(	56,483)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1,168)		-	(	8,236)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4,071)		-	(	5,49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58,611)		(11)	(	140,577)		(9)
6900	營業利益			109,831		5		74,675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31		-		204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		7,153		-		4,75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43,254		2	(	752)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及七	(	13,339)		(1)	(	8,95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	5,021)		-		2,24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178		1	(	2,501)		-
7900	稅前淨利			142,009		6		72,174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	39,912)		(2)	(	23,904)		(1)
8200	本期淨利		\$	102,097		4	\$	48,270		3

(續次頁)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至	年 3	1 月	1 日	110 至	年 3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	3,506)	-	\$	8,016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三)	(	6,181)	-		3,65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57,243	2	(	27,107)	(	2)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736	-	(	90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五)	(	9,612)	-		4,14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1,680	2	(\$	12,198)	(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3,777	6	\$	36,072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5,951	4	\$	41,602	3	
8620	非控制權益			16,146	-		6,668	-	
			\$	102,097	4	\$	48,270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6,446	5	\$	36,014	2	
8720	非控制權益			27,331	1		58	-	
			\$	143,777	6	\$	36,072	2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57		\$	0.3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57		\$	0.3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銘烈

經理人：張銘烈

會計主管：楊東武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度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非控制權益合計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差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 1,403,685	\$ 16,858	\$ 56,417	\$ 127,574	\$ 210,761	(\$ 61,313)	(\$ 17,495)	(\$ 130,484)	\$ 1,606,003	\$ 347,824	\$ 1,953,827
	-	-	-	-	41,602	-	-	-	41,602	6,668	48,270
	-	-	-	-	-	(16,570)	10,982	-	(5,588)	(6,610)	(12,198)
	-	-	-	-	41,602	(16,570)	10,982	-	36,014	58	36,072
	\$ 1,403,685	\$ 16,858	\$ 56,417	\$ 127,574	\$ 252,363	(\$ 77,883)	(\$ 6,513)	(\$ 130,484)	\$ 1,642,017	\$ 347,882	\$ 1,989,899
	\$ 1,591,048	\$ 258,139	\$ 70,060	\$ 172,622	\$ 235,606	(\$ 118,903)	\$ 43,514	(\$ 156,301)	\$ 2,095,785	\$ 362,456	\$ 2,458,241
	-	-	-	-	85,951	-	-	-	85,951	16,146	102,097
	-	-	-	-	-	39,118	(8,623)	-	30,495	11,185	41,680
	-	-	-	-	85,951	39,118	(8,623)	-	116,446	27,331	143,777
六(十一)	19,072	21,236	-	-	-	-	-	-	40,308	-	40,308
六(十五)	-	17,942	-	-	-	-	-	-	17,942	-	17,942
六(十六)	-	(4,459)	-	-	-	-	-	27,769	23,310	-	23,310
六(三)	-	-	-	-	2,090	-	(2,090)	-	-	-	-
六(三)	-	-	-	-	12,210	-	(12,210)	-	-	-	-
	\$ 1,610,120	\$ 292,858	\$ 70,060	\$ 172,622	\$ 335,857	(\$ 79,785)	\$ 20,591	(\$ 128,532)	\$ 2,293,791	\$ 389,787	\$ 2,683,57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銘烈



經理人：張銘烈



會計主管：楊東武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2,009	\$ 72,17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四)	3,872	3,729
折舊費用	六(二十四)	41,971	31,04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071	5,493
利息收入	六(二十) (	131) (	204)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13,339	8,9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二) (	286) (	8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損失	(	1,216)	2,81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5,021 (	2,246)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二) (	11,661)	-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六(九)(二十二) (	3,878)	-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五)	17,94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44	1,532
應收票據及帳款	(	300,626) (	258,174)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6,474	13,938
其他應收款		30,957 (	43,13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5 (	899)
存貨	(	187,875) (	26,515)
預付款項	(	12,009)	11,845
其他流動資產	(	4,367)	1,8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585) (	6,901)
應付帳款		63,922	102,845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5,863) (	523)
其他應付款	(	26,527) (	11,90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81	22
其他流動負債		18,308	3,78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895) (	3,3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217,283) (	94,628)
收取之利息		128	336
支付之利息	(	9,354) (	6,080)
支付所得稅	(	5,857) (	5,29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32,366) (	105,664)

(續次頁)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 2,682	(\$ 5,75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368)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價款	六(六)	27,494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77,345)	(62,6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86	1,415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5,793)	(4,277)
預付投資款增加		(19,380)	(4,98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9,323)	8,3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379)	(71,342)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八)	292,503	196,801
舉借長期借款		66,000	5,333
償還長期借款		(4,172)	(38,365)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六(十六)	23,310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7,546)	(5,159)
非控制權益變動		-	(2,06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0,095	156,543
匯率影響數		10,807	(20,52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7,157	(40,9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4,568	433,6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71,725	\$ 392,61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張銘烈



經理人：張銘烈



會計主管：楊東武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67 年 6 月於中華民國設立，原名萬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91 年 8 月報奉主管機關核准更名為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7 年 2 月 4 日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電線電纜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及合併基礎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股百分比(%)			說明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萬泰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萬泰科技)	英屬開曼群島 萬泰控股公司 (開曼萬泰控股)	轉投資之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萬泰科技	樂豪國際有限 公司 (樂豪國際)	"	71.87	71.87	71.87	
萬泰科技	翌泰科技有限 公司 (翌泰科技)	"	100	100	100	註一
萬泰科技	萬泰光電股份 有限公司 (萬泰光電)	電線電纜 之銷售	80	80	80	註一
萬泰科技	越南萬泰電線 電纜有限公司 (越南萬泰)	電線電纜 之銷售及 製造	45	45	35	註一 註二
萬泰科技	ABA Industry Inc. (ABA)	電線電纜 之銷售	56.1	56.1	56.1	註一
開曼萬泰控股	英屬開曼群島 萬泰國際公司 (開曼萬泰國際)	係轉投資 之控股公 司	100	100	100	
開曼萬泰國際	泰國萬泰電線 電纜股份有限 公司 (泰萬泰)	電線電纜 之銷售及 製造	43.5	43.5	43.5	
開曼萬泰國際	泰國萬泰控股 公司 (泰控股)	係轉投資 之控股公 司	100	100	100	註一
開曼萬泰國際	ABA	電線電纜 之銷售	43.9	43.9	43.9	註一
泰控股	泰萬泰	電線電纜 之銷售及 製造	30	30	30	
泰萬泰	越南萬泰	"	55	55	65	註一 註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股百分比(%)			說明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樂豪國際	樂豪有限公司 (香港樂豪)	電線電纜 之銷售	100	100	100	
香港樂豪	萬泰光電(東莞) 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 之銷售及	100	100	100	
翌泰科技	(東莞萬泰光電) 萬堯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 (萬堯科技)	製造 計算機軟 件開發、 製作、銷 售自產產 品及監控 設備	100	100	100	註一
萬泰科技	銀領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銀領科技)	不織布加 工產品相 關之銷售	100	100	100	註一
萬泰科技	領康國際貿易股 份有限公司 (領康國際)	不織布加 工產品相 關之銷售	100	100	100	註一

註一：非本集團之重要子公司，其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二：萬泰科技及泰萬泰於民國 110 年度參與越南萬泰現金增資，故持股比例發生變動。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389,787、\$362,456 及\$347,882，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1年3月31日		非控制權益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樂豪國際	香港	\$ 180,462	28.13	\$ 163,510	28.13
泰萬泰	泰國	194,964	26.50	185,390	26.50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0年3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樂豪國際	香港	\$ 146,499	28.13
泰萬泰	泰國	187,563	26.50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1) 資產負債表

	樂豪國際有限公司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656,968	\$ 619,435	\$ 480,616
非流動資產	175,450	161,993	152,409
流動負債	(190,932)	(198,408)	(112,256)
非流動負債	(72)	(1,858)	(69)
淨資產總額	<u>\$ 641,414</u>	<u>\$ 581,162</u>	<u>\$ 520,700</u>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公司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1,549,545	\$ 1,398,208	\$ 1,165,647
非流動資產	659,283	642,896	518,769
流動負債	(1,400,481)	(1,267,925)	(917,561)
非流動負債	(72,635)	(73,596)	(59,069)
淨資產總額	<u>\$ 735,712</u>	<u>\$ 699,583</u>	<u>\$ 707,786</u>

(2) 綜合損益表

樂豪國際有限公司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403,511	\$ 292,077
稅前淨利	\$ 42,693	\$ 18,617
所得稅費用	(2,569)	(1,123)
本期淨利	40,124	17,49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128	(4,2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0,252	\$ 13,28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16,952	\$ 3,738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	\$ -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公司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735,164	\$ 557,761
稅前淨利	\$ 19,448	\$ 4,598
所得稅費用	(4,154)	(593)
本期淨利	15,294	4,00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836	(20,4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6,130	(\$ 16,46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9,574	(\$ 4,364)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 -	\$ -

(3) 現金流量表

樂豪國際有限公司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34,529	(\$ 8,5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3,458)	1,93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8,642)	(7,34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 之影響	20,128	(4,2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減少)數	12,557	(18,1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682	40,84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239	\$ 22,697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公司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81,517)	\$ 67,3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04)	(8,71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0,110	75,93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4,852	(23,0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8,041	111,4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573	125,8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6,614	\$ 237,346

(四) 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五) 所得稅

1.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2.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497	\$ 1,861	\$ 2,25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69,228	502,707	390,359
	\$ 571,725	\$ 504,568	\$ 392,616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業已將提供擔保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請詳附註八。
3. 本集團業已將受限制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項 目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669	\$ 3,669	\$ 3,669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	2,941	695	671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442	1,734	-
	7,052	6,098	4,340
評價調整	(33)	4,800	(1,782)
	<u>\$ 7,019</u>	<u>\$ 10,898</u>	<u>\$ 2,558</u>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	(\$ 898)	\$ -	(\$ 275)
-遠期商品	-	-	(151)
	<u>(\$ 898)</u>	<u>\$ -</u>	<u>(\$ 426)</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權益工具	(\$ 52)	\$ 66
衍生工具	2,105	(2,878)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837)	-
	<u>\$ 1,216</u>	<u>(\$ 2,812)</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11年3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	合 約 金 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賣泰銖買美元	美元 4,831	111.02.22~111.05.24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賣美元買台幣	美元 3,600	111.03.08~111.07.13

110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	合 約 金 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 約 期 間
流動項目：			
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賣美元買台幣	美元	2,800	110.10.06~111.03.09
110年3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	合 約 金 額 (名目本金)(仟元)		契 約 期 間
流動項目：			
衍生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買美元賣泰銖	美元	1,018	109.11.06~110.05.24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賣美元買台幣	美元	1,200	110.03.09~110.06.15
遠期商品合約			
-預購銅	美元	2,639	110.03.25~110.06.23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及商品合約，係為規避(進口)外銷之匯率風險及規避現貨部位之價格波動，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36,253	\$ 35,949	\$ 36,751
評價調整	(8,116)	(4,988)	(11,755)
	<u>\$ 28,137</u>	<u>\$ 30,961</u>	<u>\$ 24,996</u>

1. 本集團選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111年3月31日、110年12月31日及110年3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28,137、\$30,961及\$24,996。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本集團	(\$ 2,442)	\$ 7,32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181)	3,65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非控制權益	(1,064)	692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14,300)	-
	<u>(\$ 23,987)</u>	<u>\$ 11,674</u>

3.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 103,631	\$ 106,439	\$ 108,180
減：備抵損失	-	-	-
	<u>\$ 103,631</u>	<u>\$ 106,439</u>	<u>\$ 108,180</u>
應收帳款	\$ 2,075,588	\$ 1,772,030	\$ 1,388,841
減：備抵損失	(48,872)	(43,961)	(47,285)
	<u>\$ 2,026,716</u>	<u>\$ 1,728,069</u>	<u>\$ 1,341,556</u>

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含關係人)</u>	<u>應收票據</u>	<u>應收帳款(含關係人)</u>	<u>應收票據</u>
未逾期	\$ 1,944,055	\$ 103,631	\$ 1,685,421	\$ 106,439
30天內	89,566	-	63,435	-
31-90天	40,893	-	29,546	-
91天以上	38,629	-	37,935	-
	<u>\$ 2,113,143</u>	<u>\$ 103,631</u>	<u>\$ 1,816,337</u>	<u>\$ 106,439</u>

	110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1,309,555	\$ 108,180
30天內	59,498	-
31-90天	16,055	-
91天以上	35,288	-
	<u>\$ 1,420,396</u>	<u>\$ 108,18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110 年 3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 \$2,216,774、\$1,922,776、\$1,528,576 及 \$1,287,701。

3.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1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45,004	(\$ 4,288)	\$ 540,716
在製品	416,280	(4,030)	412,250
製成品	581,542	(18,050)	563,492
商品存貨	478,387	(55,109)	423,278
在途存貨	51,468	-	51,468
	<u>\$ 2,072,681</u>	<u>(\$ 81,477)</u>	<u>\$ 1,991,204</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84,384	(\$ 4,152)	\$ 380,232
在製品	391,585	(3,932)	387,653
製成品	571,920	(14,230)	557,690
商品存貨	501,281	(50,741)	450,540
在途存貨	27,214	-	27,214
	<u>\$ 1,876,384</u>	<u>(\$ 73,055)</u>	<u>\$ 1,803,329</u>

	110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21,884	(\$ 7,084)	\$ 314,800
在製品	319,437	(2,171)	317,266
製成品	373,367	(12,914)	360,453
商品存貨	190,433	(37,886)	152,547
在途存貨	98,536	-	98,536
	<u>\$ 1,303,657</u>	<u>(\$ 60,055)</u>	<u>\$ 1,243,602</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968,251	\$ 1,459,013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37,480)	(16,638)
跌價損失	8,422	7,042
存貨盤損(盈)及報廢損失	2,434	(29)
	<u>\$ 1,941,627</u>	<u>\$ 1,449,388</u>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關聯企業：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萬旭電業)(註2)	\$ 307,831	\$ 332,441	\$ 288,615
萬旭電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萬旭)	20,299	19,789	24,788
蘇州萬旭電子元件有限公司 (蘇州萬旭)	11,380	11,380	11,380
益家人健康照護股份有限公司 (益家人)	3,499	3,499	3,499
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銀嘉科技)	34,352	35,543	36,459
ALPHA TREASURE INVESTMENTS LIMITED (ALPHA)(註1)	<u>2,116</u>	<u>2,630</u>	<u>-</u>
	379,477	405,282	364,741
累計減損	(59,547)	(62,054)	(62,054)
	<u>\$ 319,930</u>	<u>\$ 343,228</u>	<u>\$ 302,687</u>

註 1：本公司為擴展印尼市場，於民國 110 年度參與新設 ALPHA 公司之現金增資\$4,988，持股比率為 35%。

註 2：本公司於 111 年度處分重大關聯企業-萬旭電業 1,000 仟股，處分價款計\$27,494 且對其之投資並未喪失重大影響力，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轉出，並認列「其他利益及損失-處分投資利益」計\$11,661。

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萬旭電業	(\$ 3,087)	\$ 1,253
香港萬旭	(153)	74
銀嘉科技	(1,191)	919
ALPHA	(590)	-
	(\$ 5,021)	\$ 2,246

3. 本集團持有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香港萬旭、銀嘉科技、益家人及 ALPHA，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4.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持股比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萬旭電業	臺灣	24.55%	25.92%	策略投資	權益法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110年3月31日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萬旭電業	臺灣	25.23%		策略投資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萬旭電業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流動資產	\$ 407,192	\$ 439,088	\$ 377,610
非流動資產	856,193	832,209	788,843
流動負債	(323,243)	(304,061)	(327,005)
非流動負債	(75,504)	(74,315)	(79,842)
淨資產總額	<u>\$ 864,638</u>	<u>\$ 892,921</u>	<u>\$ 759,606</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212,269	\$ 231,445	\$ 191,740
商譽	<u>50,893</u>	<u>53,821</u>	<u>49,700</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263,162</u>	<u>\$ 285,266</u>	<u>\$ 241,440</u>

綜合損益表

	萬旭電業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收入	\$ 189,037	\$ 223,608
本期淨(損)利	(\$ 12,574)	\$ 4,96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708)	11,2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8,282)</u>	<u>\$ 16,197</u>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u>\$ -</u>	<u>\$ -</u>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 \$56,767、\$57,962 及 \$61,247。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本期淨損	(\$ 1,934)	\$ 99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39	(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95)	\$ 912

5.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萬旭電業係有公開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分別為 \$473,913、\$634,108 及 \$457,732。

6. (1) 由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萬旭電業營運虧損，本集團針對萬旭電業及其子公司，就其固定資產使用價值作為減損測試時之可回收金額，並於民國 101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金額計 \$47,175。另因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處分萬旭電業股票除列累計減損，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減損累計金額為 \$44,668。

(2) 本集團持有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蘇州萬旭因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已於以前年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金額計 \$11,380。

(3) 本集團持有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益家人因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故於 109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金額 \$3,499。

7. 本公司為萬旭電業之單一最大股東，持有 24.55% 有表決權股份，因其他前十大股東(非為關係人)持股超過本公司，且股東間沒有約定互相商議或集體制定決策，顯示本公司並無實際能力主導攸關決策，故判斷對該公司未具控制力。

8. 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30,358	\$ 468,400	\$ 1,737,836	\$ 63,611	\$ 470,612	\$ 2,870,81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38,256)	(1,252,320)	(50,423)	(281,248)	(1,822,247)
	<u>\$ 130,358</u>	<u>\$ 230,144</u>	<u>\$ 485,516</u>	<u>\$ 13,188</u>	<u>\$ 189,364</u>	<u>\$ 1,048,570</u>
1月1日	\$ 130,358	\$ 230,144	\$ 485,516	\$ 13,188	\$ 189,364	\$ 1,048,570
增添	37,934	13,661	23,788	602	8,616	84,601
移轉	6,352	53,349	38,437	3,764	(101,902)	—
折舊費用	—	(4,205)	(23,036)	(1,002)	(6,032)	(34,275)
淨兌換差額	2,974	7,131	12,673	511	4,463	27,752
3月31日	<u>\$ 177,618</u>	<u>\$ 300,080</u>	<u>\$ 537,378</u>	<u>\$ 17,063</u>	<u>\$ 94,509</u>	<u>\$ 1,126,648</u>
3月31日						
成本	\$ 177,617	\$ 549,105	\$ 1,821,147	\$ 70,208	\$ 385,887	\$ 3,003,96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49,024)	(1,283,769)	(53,145)	(291,378)	(1,877,316)
	<u>\$ 177,617</u>	<u>\$ 300,081</u>	<u>\$ 537,378</u>	<u>\$ 17,063</u>	<u>\$ 94,509</u>	<u>\$ 1,126,648</u>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40,612	\$ 470,342	\$ 1,624,610	\$ 67,822	\$ 400,248	\$ 2,703,63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44,819)	(1,245,891)	(58,094)	(282,206)	(1,831,010)
	<u>\$ 140,612</u>	<u>\$ 225,523</u>	<u>\$ 378,719</u>	<u>\$ 9,728</u>	<u>\$ 118,042</u>	<u>\$ 872,624</u>
1月1日	\$ 140,612	\$ 225,523	\$ 378,719	\$ 9,728	\$ 118,042	\$ 872,624
增添	—	1,424	24,871	2,490	24,156	52,941
重分類	—	—	51	—	310	361
移轉	—	127	10,716	113	(10,956)	—
處分	—	—	(556)	(36)	—	(592)
折舊費用	—	(3,213)	(15,878)	(743)	(5,847)	(25,681)
淨兌換差額	(3,872)	(1,219)	(6,313)	(342)	(3,521)	(15,267)
3月31日	<u>\$ 136,740</u>	<u>\$ 222,642</u>	<u>\$ 391,610</u>	<u>\$ 11,210</u>	<u>\$ 122,184</u>	<u>\$ 884,386</u>
3月31日						
成本	\$ 140,612	\$ 464,640	\$ 1,651,309	\$ 68,900	\$ 402,148	\$ 2,727,609
累計折舊及減損	(3,872)	(241,998)	(1,259,699)	(57,690)	(279,964)	(1,843,223)
	<u>\$ 136,740</u>	<u>\$ 222,642</u>	<u>\$ 391,610</u>	<u>\$ 11,210</u>	<u>\$ 122,184</u>	<u>\$ 884,386</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8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帳面金額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土地	\$ 47,598	\$ 46,523	\$ 48,671
房屋	130,873	133,853	34,280
機器設備	-	-	1,369
運輸設備(公務車)	4,111	4,719	1,504
	<u>\$ 182,582</u>	<u>\$ 185,095</u>	<u>\$ 85,824</u>

	折舊費用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土地	\$ 409	\$ 539
房屋	6,660	3,928
機器設備	-	454
運輸設備(公務車)	627	444
	<u>\$ 7,696</u>	<u>\$ 5,365</u>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0 及 \$1,815。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60	\$ 200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323	894

5.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9,329 及 \$6,253。

6.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 (1) 本集團租賃合約中屬房屋類型之租賃標的，約 16% 包含了本集團可行使之延長選擇權，於租賃合約中簽訂該條款係為提高本集團營運靈活之管理。
- (2) 本集團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評估的重大事件發生時，則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九)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	110年
1月1日	\$ 154,441	\$ 154,441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3,878	-
3月31日	<u>\$ 158,319</u>	<u>\$ 154,441</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1,941</u>	<u>\$ 1,938</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 費用	<u>\$ -</u>	<u>\$ -</u>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 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 運費用	<u>\$ -</u>	<u>\$ -</u>

2.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基礎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主要坐落於新北市五股區。公允價值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收益法，依據相關資產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租金行情進行評估，主要使用之估價報告資訊如下：

(1)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地及估價方法列示如下：

年度	標的	所在地	估價方法	估價師	估價師事務所	估價基準日
民國111年3月31日	五股大樓	新北市五股區	收益法	孫維瀚	先鑑	110年12月31日
民國110年12月31日	五股大樓	新北市五股區	收益法	孫維瀚	先鑑	110年12月31日
民國110年3月31日	五股大樓	新北市五股區	收益法	孫維瀚	先鑑	109年12月31日

註：已取得估價師就原估價報告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有效性聲明。

(2) 採用收益法之個案，收益價值推估係採用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其中現金流入係每年租金收入，現金流出係包含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管理及維修費、重置提撥費等相關營運費用，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年度	標的	期間	折現率(註一)	收益資本化率(註二)
民國111年3月31日	新北市五股區	10年	2.595%	3.59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新北市五股區	10年	2.595%	3.595%
民國110年3月31日	新北市五股區	10年	2.595%	3.595%

註一：折現率係考量本案產品類型及風險因素，採風險溢酬法決定折現率。

註二：收益資本化率採用投資報酬率加計 10 年後不動產價值之風險貼水 1%。

年度	現金流入項目	當地租金行情	市場相似比較標的
民國111年3月31日	租金收入(元/坪/月)	約\$676~\$744不等	約\$688~\$739不等
民國110年12月31日	租金收入(元/坪/月)	約\$676~\$744不等	約\$688~\$739不等
民國110年3月31日	租金收入(元/坪/月)	約\$594~\$709不等	約\$669~\$788不等

3.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 無形資產

	111年			
	商譽	客戶關係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29,108	\$ 75,629	\$ 40,851	\$ 245,588
累計攤銷及減損	<u>—</u>	<u>(43,216)</u>	<u>(31,511)</u>	<u>(74,727)</u>
	<u>\$ 129,108</u>	<u>\$ 32,413</u>	<u>\$ 9,340</u>	<u>\$ 170,861</u>
1月1日	\$ 129,108	\$ 32,413	\$ 9,340	\$ 170,861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	5,793	5,793
攤銷費用	—	(2,701)	(1,171)	(3,872)
淨兌換差額	<u>—</u>	<u>—</u>	<u>384</u>	<u>384</u>
3月31日	<u>\$ 129,108</u>	<u>\$ 29,712</u>	<u>\$ 14,346</u>	<u>\$ 173,166</u>
3月31日				
成本	\$ 129,108	\$ 75,629	\$ 45,728	\$ 250,465
累計攤銷及減損	<u>—</u>	<u>(45,917)</u>	<u>(31,382)</u>	<u>(77,299)</u>
	<u>\$ 129,108</u>	<u>\$ 29,712</u>	<u>\$ 14,346</u>	<u>\$ 173,166</u>

	110年				
	商譽	客戶關係	競業條款	電腦軟體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29,108	\$ 75,629	\$ 1,717	\$ 39,508	\$ 245,962
累計攤銷及減損	<u>—</u>	<u>(32,412)</u>	<u>(1,717)</u>	<u>(28,523)</u>	<u>(62,652)</u>
	<u>\$ 129,108</u>	<u>\$ 43,217</u>	<u>\$ —</u>	<u>\$ 10,985</u>	<u>\$ 183,310</u>
1月1日	\$ 129,108	\$ 43,217	\$ —	\$ 10,985	\$ 183,310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	—	4,277	4,277
攤銷費用	—	(2,702)	—	(1,027)	(3,729)
淨兌換差額	<u>—</u>	<u>—</u>	<u>—</u>	<u>(425)</u>	<u>(425)</u>
3月31日	<u>\$ 129,108</u>	<u>\$ 40,515</u>	<u>\$ —</u>	<u>\$ 13,810</u>	<u>\$ 183,433</u>
3月31日					
成本	\$ 129,108	\$ 75,629	\$ —	\$ 42,378	\$ 247,115
累計攤銷及減損	<u>—</u>	<u>(35,114)</u>	<u>—</u>	<u>(28,568)</u>	<u>(63,682)</u>
	<u>\$ 129,108</u>	<u>\$ 40,515</u>	<u>\$ —</u>	<u>\$ 13,810</u>	<u>\$ 183,433</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成本	\$ 739	\$ 740
推銷費用	2,705	2,738
管理費用	404	226
研究發展費用	24	25
	<u>\$ 3,872</u>	<u>\$ 3,729</u>

2. 商譽分攤至按營運部門辨認之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美國	<u>\$ 129,108</u>	<u>\$ 129,108</u>	<u>\$ 129,108</u>

(十一) 應付公司債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16,200	\$ 63,5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575)	(2,478)	-
	<u>\$ 15,625</u>	<u>\$ 61,022</u>	<u>\$ -</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9 月 17 日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國內第五次可轉換債)，發行總額\$300,000，依面額之 106%發行，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期間：3 年，自民國 110 年 9 月 17 日至民國 113 年 9 月 17 日到期。

(2)票面利率：固定年利率 0%

(3)償還方式：

除本公司已提前贖回、買回並註銷或第五次可轉換債持有人行使轉換權或賣回權外，本第五次可轉換債於到期日，將由本公司按本第五次可轉換債面額加計年利率 0.0%之收益率，將本第五次可轉換債贖回。

(4)轉換期間：

除本第五次可轉換債已被提前贖回或買回，或法令規定及受託契約另行約定之停止過戶期間外，於本第五次可轉換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止，第五次可轉換債持有人得向本公司請求將本第五次可轉換債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股份。

(5)轉換價格：

本第五次可轉換債之轉換價格為參考價格之 101.83%，即新台幣 25 元。參考價格係取本公司所訂定之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普通股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當日收盤價新台幣 24.55 元。本公司因辦理現金增資，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第 11 條規定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故自股款繳足日 110 年 10 月 22 日起，轉換價格由新台幣 25 元調整至 24.8 元。

(6)買回權：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得提前贖回本第五次可轉換債：

- a. 在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如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達當時轉換價格之 30%以上時，本公司得依提前贖回金額將本第五次可轉換債全部贖回。
- b. 在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如本第五次可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依提前贖回金額將本第五次可轉換債全部贖回。

2. 本集團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36,094。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47,300 已轉換為普通股 1,907 仟股，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24.8 元。

(十二)短期借款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 854,539	\$ 918,176	\$ 846,153
無擔保銀行借款	1,777,542	1,421,402	879,568
	<u>\$ 2,632,081</u>	<u>\$ 2,339,578</u>	<u>\$ 1,725,721</u>
利率區間	0.90%~4.80%	0.90%~4.90%	0.90%~4.70%

1. 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於損益之長短期借款利息費用分別為\$12,660 及\$8,758。

2. 本集團為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110,959	\$ 49,131	\$ 217,54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之長期借款	(23,057)	(23,464)	(187,232)
	<u>\$ 87,902</u>	<u>\$ 25,667</u>	<u>\$ 30,317</u>
利率區間	1.46%~3.75%	2.00%~3.75%	1.19%~2.00%

1. 擔保借款償還期間係民國 110 年起至 131 年止分期償還。
2. 本公司與泰國盤谷銀行台北分行簽訂授信合約，要求本公司之財務報告須符合關鍵績效如下：
 - (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流動比率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不小於 100%，負債淨值比率於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不大於 250%。
 - (2) 若違反上述承諾，盤谷銀行將暫停本公司新增借款之申請，除經盤谷銀行之同意，不得再動用。
3.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未動用額度	<u>\$ 217,927</u>	<u>\$ 321,802</u>	<u>\$ 120,000</u>

4. 本集團為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四)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 (2) 泰萬泰依當地法令規定選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並依預計單位給付法提列相關退休金費用。
 - (3)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述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010 及\$1,068。
 -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8,323。

-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萬泰光電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東莞萬泰光電、萬堯科技及香港樂豪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ABA 提供員工 401(K)退休儲蓄計畫，401(K)計畫係採行確定提撥制，員工於其受雇期間，依規定定期提撥薪資之某一比率至個人退休金帳戶。
- (4)其餘海外子公司未制定退休辦法及相關政策。
- (5)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843 及\$3,999。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1 年度，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股)	既得條件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1.1.28	1,645,000	立即既得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 月 28 日給予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於一年內不得轉讓。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給與日當日收盤價減除履約價格為基礎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
3. 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註)	預期存 續期間(年)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庫藏股票轉 讓予員工	111.1.28	\$32.85	\$14.41 ~\$13.78	55.90%	0.118	\$ -	0.1643	\$10.71 ~\$11.34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給予日前一年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權益交割	\$ 17,942

(十六)股本

1. 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2,000,000，實收股本為\$1,610,12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仟股)：

	111年	110年
1月1日	149,845	132,12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907	-
庫藏股轉讓員工	1,645	-
3月31日	153,397	132,123

2. 庫藏股

-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仟股)：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1年3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7,614仟股	\$ 128,532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0年12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9,259仟股	\$ 156,301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10年3月31日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8,245仟股	\$ 130,484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 5 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 6 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5)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之庫藏股為 8,245 仟股，另於民國 111 年度轉讓庫藏股予員工計 1,645 仟股，收取股款計\$23,310，截至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庫藏股計 7,614 仟股。

3.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之股份分別為 6,300 仟股、6,300 仟股及 8,486 仟股。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3月31日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公司債 認股權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認列對 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 變動數
1月1日	\$234,399	\$ 6,352	\$7,640	\$ 5,695	\$ 1,491	\$ 2,562
員工執行認股權	-	13,483	-	-	-	-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6,927	-	(5,691)	-	-	-
3月31日	<u>\$261,326</u>	<u>\$ 19,835</u>	<u>\$1,949</u>	<u>\$ 5,695</u>	<u>\$ 1,491</u>	<u>\$ 2,562</u>

110年3月31日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認列對 子公司所有 權益變動數	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 變動數
1月1日及3月31日	<u>\$ 2,249</u>	<u>\$ 6,352</u>		<u>\$ 5,695</u>	<u>\$</u>	<u>\$ 2,562</u>

(十八)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將綜合考量獲利狀況、財務規劃、公司未來發展及兼顧股東權益等因素，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定股利分派案，分派金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 50% 為原則，並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分派至少 10% 現金股利。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643	
特別盈餘公積	45,048	
現金股利	132,124	\$ 1.00
	<u>\$ 190,815</u>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0 年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1,566	
特別盈餘公積	(3,419)	
現金股利	214,667	\$ 1.40
	<u>\$ 232,814</u>	

上開民國 110 年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九) 營業收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2,310,069</u>	<u>\$ 1,664,640</u>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網路線	\$ 843,356	\$ 425,646
電子線	558,088	506,043
灌溉線	194,921	-
汽車及機車線	179,912	147,546
電源線	73,476	140,004
電腦線	48,648	40,764
高溫線	6,948	7,310
其他	404,720	397,327
	<u>\$ 2,310,069</u>	<u>\$ 1,664,640</u>

(二十) 利息收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銀行存款利息	\$ 53	\$ 74
其他利息收入	78	130
	<u>\$ 131</u>	<u>\$ 204</u>

(二十一) 其他收入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租金收入	\$ 3,580	\$ 1,973
其他收入－其他	3,573	2,786
	<u>\$ 7,153</u>	<u>\$ 4,759</u>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 286	\$ 823
處分投資利益	11,661	-
外幣兌換利益	26,254	1,2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損失)	1,216 (	2,812)
公允價值調整利益－投資 性不動產	3,878	-
其他損失	(41)	-
	<u>\$ 43,254</u>	<u>(\$ 752)</u>

(二十三) 財務成本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利息費用	\$ 12,733	\$ 8,758
可轉換公司債	146	-
其他財務費用	460	200
	<u>\$ 13,339</u>	<u>\$ 8,958</u>

(二十四) 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費用	\$ 162,262	\$ 134,060
勞健保費用	7,536	6,566
退休金費用	5,853	5,067
其他用人費用	7,752	5,843
折舊費用	41,971	31,046
攤銷費用	3,872	3,729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如下：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 2,250	\$ 1,000
董事酬勞	1,125	500
	<u>\$ 3,375</u>	<u>\$ 1,500</u>

- (1)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係依截至當期之獲利情況，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以 2% 及 1% 估列。
-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8,456 及 \$4,228，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 \$8,456 及董事酬勞 \$4,228 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 \$5,500 及董事酬勞 \$2,750 之差異為低估 \$4,434，已調整於民國 111 年第一季之損益。
- (4)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0,366	\$ 17,10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0,366</u>	<u>17,10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9,546	6,799
所得稅費用	<u>\$ 39,912</u>	<u>\$ 23,90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8,999)	\$ 3,961
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613)	181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85,951	151,148	\$ 0.5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85,951	151,14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71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85,951	151,419	\$ 0.57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41,602	132,123	\$ 0.3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41,602	132,123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68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41,602	132,391	\$ 0.31

(二十七)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及投資性不動產	\$ 84,601	\$ 52,941
加: 期初應付設備款	3,938	5,263
期末預付設備款	15,070	26,755
減: 期初預付設備款	(23,462)	(16,412)
期末應付設備款	(2,802)	(5,876)
本期支付現金	\$ 77,345	\$ 62,671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租賃負債	應付公司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2,339,578	\$ 49,131	\$137,152	\$ 61,022	\$ 2,586,88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92,503	61,828	(7,546)	-	346,78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4,095	(45,397)	(41,302)
3月31日	<u>\$ 2,632,081</u>	<u>\$ 110,959</u>	<u>\$133,701</u>	<u>\$ 15,625</u>	<u>\$ 2,892,366</u>
110年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1,528,920	\$ 250,580	\$ 41,320	\$	\$ 1,820,82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96,801	(220,263)	(5,159)	(	(28,62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2,012		2,012
3月31日	<u>\$ 1,725,721</u>	<u>\$ 30,317</u>	<u>\$ 38,173</u>	<u>\$</u>	<u>\$ 1,794,21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萬旭電業)	關聯企業
東莞虎門萬旭電子有限公司(東莞虎門)	"
蘇州萬旭電子元件有限公司(蘇州萬旭)	"
萬旭電業(香港)有限公司(香港萬旭)	"
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銀嘉科技)	"
張銘烈	主要管理階層
萬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萬泰電線)	其他關係人
JBC LLC	"
蔡勝義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 31,113	\$ 23,143
－主要管理階層	64	-
	<u>\$ 31,177</u>	<u>\$ 23,143</u>

本集團銷售予上開關係人之價格無相關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本集團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間為 90~145 天，對非關係人之收款期間則為 45~120 天。

2. 進貨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u>\$ 8,558</u>	<u>\$ 40,412</u>

本集團向上開關係人進貨之價格無相關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本集團對關係人之付款期間為 90~105 天，對非關係人之付款期間則為 30~105 天。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37,555	\$ 44,307	\$ 31,555
減：備抵損失	(25)	(288)	(18)
	<u>\$ 37,530</u>	<u>\$ 44,019</u>	<u>\$ 31,537</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u>\$ 51,515</u>	<u>\$ 67,378</u>	<u>\$ 47,629</u>

5. 其他關係人款項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419	\$ 472	\$ 2,314
減：備抵損失	(60)	(60)	(324)
	<u>\$ 359</u>	<u>\$ 412</u>	<u>\$ 1,990</u>

(2)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 關聯企業	<u>\$ 244</u>	<u>\$ 291</u>	<u>\$ 179</u>

6. 向關係人借款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 蔡勝義	\$ 11,222	\$ 10,821	\$ -
— 張銘烈	<u>12,000</u>	<u>12,000</u>	<u>-</u>
	<u>\$ 23,222</u>	<u>\$ 22,821</u>	<u>\$ -</u>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利息費用：		
— 蔡勝義	<u>\$ 73</u>	<u>\$ -</u>

(1)向蔡勝義之借款條件為到期日償還，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利息按年利率 2.75%收取，於到期日付息。

(2)向張銘烈之借款條件為到期日償還，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利息按年利率 2%收取，於到期日付息。

7. 租金收入

本集團將下列資產出租予關係人，其明細如下：

對象	資產標的	租賃期間	租金收入	
			<u>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關聯企業— 萬旭電業	新北市五股區三 樓至五樓辦公室	民國109年1月1日至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941</u>	<u>\$ 1,938</u>

本集團對關係人出租辦公室，租金係依租賃物所在地一般租金標準及使用面積計算決定，並逐月收取。

8.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向關係人租賃辦公室，租金係依租賃物所在地一般租金標準及使用面積計算決定，並逐月支付。

(2)取得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與 JBC LLC 簽訂租賃契約，租賃期間為 5 年，每月租金約\$1,936。

(3)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其他關係人-JBC LLC	\$ 22,521	\$ 21,709	\$ 9,334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其他關係人-JBC LLC	\$ 85,054	\$ 87,717	\$ -

B. 利息費用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JBC LLC	\$ 351	\$ 74

9. 其他收入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提供關聯企業-萬旭電業資訊處理服務及其他支援服務收入分別為\$391 及\$395。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薪資及短期員工福利	\$ 6,741	\$ 7,677
退職後福利	249	222
股份基礎給付	2,632	-
	\$ 9,622	\$ 7,899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8,000	\$ 8,000	\$ 8,062	借款擔保及履約保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2,944	54,341	66,173	借款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0,923	694,945	462,442	借款擔保
投資性不動產	158,319	154,441	154,441	借款擔保
	\$ 950,186	\$ 911,727	\$ 691,11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此情形。

(二)承諾事項

1. 請詳附註六(十三)。

2.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2,052	\$ 31,121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3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019	\$ 10,898	\$ 2,55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28,137	30,961	24,99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71,725	504,568	392,616
應收票據	103,631	106,439	108,180
應收帳款	2,026,716	1,728,069	1,341,556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530	44,019	31,537
其他應收款	121,056	152,011	94,64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59	412	1,9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926	13,608	13,81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830	4,670	-
	<u>\$ 2,911,929</u>	<u>\$ 2,595,655</u>	<u>\$ 2,011,897</u>

	111年3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3月31日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898	\$ -	\$ 4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632,081	2,339,578	1,725,721
應付帳款	869,633	805,711	573,513
應付帳款-關係人	51,515	67,378	47,629
其他應付款	233,298	257,654	196,93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3,466	23,112	179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23,057	23,464	187,231
應付公司債	15,625	61,022	-
長期借款	87,902	25,667	30,317
	<u>\$ 3,937,475</u>	<u>\$ 3,603,586</u>	<u>\$ 2,761,951</u>
租賃負債-流動	\$ 28,694	\$ 28,030	\$ 15,387
租賃負債-非流動	105,007	109,122	22,786
	<u>\$ 133,701</u>	<u>\$ 137,152</u>	<u>\$ 38,173</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泰銖。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交易之影響。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117	28.625	\$ 947,974
美金：港幣	2,524	7.830	72,250
美金：泰銖	10,773	33.089	308,377
美金：越南盾	11,560	22,980	330,90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783	28.625	22,41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3,761	28.625	393,909
美金：泰銖	6,239	33.089	178,591
美金：越南盾	11,052	22,980	316,364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3,586	27.680	\$ 929,660
美金：港幣	5,873	7.799	162,565
美金：泰銖	11,767	33.162	325,711
美金：越南盾	10,458	22,940	289,47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10	27.680	22,41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5,316	27.680	423,947
美金：港幣	1,863	7.799	51,568
美金：泰銖	10,208	33.162	282,557
美金：越南盾	9,682	22,940	267,998

110年3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513	28.535	\$ 471,198
美金：港幣	1,829	7.775	52,191
美金：泰銖	5,775	31.189	164,790
美金：越南盾	5,717	23,170	163,135
港幣：新台幣	924	3.670	3,39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68	28.535	24,78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3,692	28.535	390,701
美金：人民幣	641	6.643	18,291
美金：泰銖	6,051	31.189	172,665
美金：越南盾	2,436	23,170	69,511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6,254 及\$1,237。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敏感度分析</u>			
(外幣:功能性貨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9,480	—
美金：港幣	1%	722	—
美金：泰銖	1%	3,084	—
美金：越南盾	1%	3,30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3,939	—
美金：泰銖	1%	1,786	—
美金：越南盾	1%	3,164	—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4,712	—
美金：港幣	1%		522	—
美金：泰銖	1%		1,648	—
美金：越南盾	1%		1,631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3,907	—
美金：人民幣	1%	183	—
美金：泰銖	1%	1,727	—
美金：越南盾	1%	695	—

價格風險

-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皆減少或增加\$19；對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81及\$250。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本集團借款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份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26,321及\$17,257，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A)關係人群組之客戶之預期損失率為 0.2%，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應收帳款-關係人帳面價值總額及備抵損失分別為\$37,555 及\$25、\$44,307 及\$288 暨\$31,555 及\$18。
- (B)本集團按歷史經驗，針對信用風險較高之客戶，採用個別評估計算預期信用損失，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3 月 31 日之帳面價值總額及備抵損失分別為\$6,443 及\$6,443、\$6,230 及\$6,230；\$9,781 及\$7,779。
- (C)本集團納入全球景氣資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0天	逾期60天	逾期90天	合計
<u>111年3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2%-0.89%	0.03%~7.60%	0.03%~30.95%	0.03%~66.8%	100%	
帳面價值總額	<u>\$ 2,012,843</u>	<u>\$ 86,987</u>	<u>\$ 38,891</u>	<u>\$ 1,869</u>	<u>\$ 32,186</u>	<u>\$ 2,172,776</u>
備抵損失	<u>\$ 1,396</u>	<u>\$ 1,450</u>	<u>\$ 6,757</u>	<u>\$ 640</u>	<u>\$ 32,186</u>	<u>\$ 42,429</u>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0天	逾期60天	逾期90天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2%-0.89%	0.03%~7.60%	0.03%~30.95%	0.03%~66.8%	100%	
帳面價值總額	<u>\$ 1,751,758</u>	<u>\$ 59,421</u>	<u>\$ 22,104</u>	<u>\$ 7,442</u>	<u>\$ 31,514</u>	<u>\$ 1,872,239</u>
備抵損失	<u>\$ 923</u>	<u>\$ 1,270</u>	<u>\$ 1,962</u>	<u>\$ 2,062</u>	<u>\$ 31,514</u>	<u>\$ 37,731</u>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30天	逾期60天	逾期90天	合計
110年3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0.06%~2.64%	0.39%~22.57%	1.10%~43.20%	1.10%~62.92%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388,244	\$ 57,435	\$ 10,123	\$ 3,566	\$ 27,872	\$ 1,487,240
備抵損失	\$ 5,066	\$ 2,550	\$ 1,906	\$ 2,112	\$ 27,872	\$ 39,506

G.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1月1日	\$ 44,249
提列減損損失	4,14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55)
匯率影響數	661
3月31日	\$ 48,897
	110年
1月1日	\$ 44,698
提列減損損失	6,50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3,362)
匯率影響數	(536)
3月31日	\$ 47,303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由客戶合約產生之應收帳款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4,142及\$6,503。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1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632,081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921,148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6,764	-
租賃負債	30,085	106,302
應付公司債	-	16,2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3,057	87,902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年內</u>	<u>1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2,339,578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73,089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80,766	-
租賃負債	29,554	110,674
應付公司債	-	63,5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3,464	25,667

110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u>1年內</u>	<u>1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1,725,721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21,142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97,114	-
租賃負債	15,601	23,79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87,231	30,317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大部份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及投資性不動產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u>111年3月31日</u>				
	<u>公允價值</u>			
	<u>帳面金額</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15,625	\$ -	\$ 15,760	\$ -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61,022	\$ -	\$ 61,710	\$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1,873	\$ -	\$ -	\$ 1,873
遠期外匯	-	2,941	-	2,941
可轉換公司債贖買回權	-	-	2,205	2,20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	28,137	28,137
投資性不動產	-	-	158,319	158,319
	<u>\$ 1,873</u>	<u>\$ 2,941</u>	<u>\$ 188,661</u>	<u>\$ 193,475</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	\$ -	\$ 898	\$ -	\$ 898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1,925	\$ -	\$ -	\$ 1,925
遠期外匯	-	695	-	695
可轉換公司債贖買回權	-	-	8,278	8,2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	30,961	30,961
投資性不動產	-	-	154,441	154,441
	<u>\$ 1,925</u>	<u>\$ 695</u>	<u>\$ 193,680</u>	<u>\$ 196,300</u>

110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1,887	\$ -	\$ -	\$ 1,887
遠期外匯	-	671	-	6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	24,996	24,996
投資性不動產	-	-	154,441	154,441
	<u>\$ 1,887</u>	<u>\$ 671</u>	<u>\$ 179,437</u>	<u>\$ 181,995</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遠期商品	\$ -	\$ 151	\$ -	\$ 151
遠期外匯	-	275	-	275
	<u>\$ -</u>	<u>\$ 426</u>	<u>\$ -</u>	<u>\$ 426</u>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之權益證券，其市場報價為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價。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遠期外匯及遠期商品，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集團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非市場可觀察之參數對金融工具評價之影響請參閱附註十二、(三)8 說明。
- E.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F. 本集團採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允價值係依獨立專家之評價結果，請詳附註六、(九)。

G.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111年				
可轉換公司債				
	權益工具	買回權	投資性不動產	合計
1月1日	\$ 30,961	\$ 8,278	\$ 154,441	\$ 193,68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3,506)	-	-	(3,506)
認列於損益之(損)益	-	(837)	3,878	3,041
本期轉換	-	(5,236)	-	(5,236)
匯率影響數	682	-	-	682
3月31日	<u>\$ 28,137</u>	<u>\$ 2,205</u>	<u>\$ 158,319</u>	<u>\$ 188,661</u>

110年			
	權益工具	投資性不動產	合計
1月1日	\$ 17,261	\$ 154,441	\$ 171,70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8,016	-	8,016
匯率影響數	(281)	-	(281)
3月31日	<u>\$ 24,996</u>	<u>\$ 154,441</u>	<u>\$ 179,437</u>

6.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情形。

7.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由本集團財務部依金管會公告之評價方法及參數假設定期評價或委由外部估價師鑑價。財務部訂定金融工具及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投資性不動產	\$ 158,319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2.595%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衍生權益工具-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5.180%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衍生權益工具-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2,766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企業價值營業收入比	0.3549~0.5820	價值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非衍生權益工具-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5,371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	1.4691~2.5638	價值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2,205	最小平方蒙地卡羅法	波動度	59.300%	波動度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投資性不動產	\$ 154,441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2.595%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衍生權益工具-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5.180%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衍生權益工具-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2,256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企業價值營業收入比	0.3247~0.5820	價值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非衍生權益工具-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8,705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	1.4568~3.6313	價值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可轉換公司債買回權	8,278	最小平方蒙地卡羅法	波動度	53.950%	波動度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110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投資性不動產	\$ 154,441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2.595%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衍生權益工具-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5.180%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衍生權益工具-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6,059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企業價值營業收入比	0.2959~0.6056	價值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非衍生權益工具-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8,937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	0.7539~2.7394	價值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四) 其他事項

本集團並未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而對本集團之營運、繼續經營能力及籌資風險產生重大影響。且經評估本集團並未因此發生重大資產減損之情形。本集團之疫情因應管理業已遵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之相關措施及傳染病防治法相關之防疫規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以銷售各式樣之電線電纜為主要收入來源。台灣、大陸及香港地區、泰國主要為生產製造及銷售業務。本集團係以合併報表內個體之營運結果供營運決策者複核，並據以評估該部門之績效。

(二)部門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各地區稅前淨損益，與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費用等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並根據稅前淨損益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

本集團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有關地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台灣	大陸及 香港地區	泰國	越南	美國	調整 及沖銷	總計
外部客戶收入	\$ 882,235	\$ 325,598	\$ 556,968	\$ 267,904	\$ 277,364	\$ -	\$ 2,310,069
部門間交易	222,157	93,358	178,197	171,023	-	(664,735)	-
部門收入	<u>\$ 1,104,392</u>	<u>\$ 418,956</u>	<u>\$ 735,165</u>	<u>\$ 438,927</u>	<u>\$ 277,364</u>	<u>(\$ 664,735)</u>	<u>\$ 2,310,069</u>
部門稅前淨利	<u>\$ 111,233</u>	<u>\$ 39,848</u>	<u>\$ 19,448</u>	<u>\$ 21,064</u>	<u>\$ 16,365</u>	<u>(\$ 65,949)</u>	<u>\$ 142,009</u>
11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台灣	大陸及 香港地區	泰國	越南	美國	調整 及沖銷	總計
外部客戶收入	\$ 581,067	\$ 221,678	\$ 482,121	\$ 200,710	\$ 179,064	\$ -	\$ 1,664,640
部門間交易	199,759	75,652	75,640	77,090	-	(428,141)	-
部門收入	<u>\$ 780,826</u>	<u>\$ 297,330</u>	<u>\$ 557,761</u>	<u>\$ 277,800</u>	<u>\$ 179,064</u>	<u>(\$ 428,141)</u>	<u>\$ 1,664,640</u>
部門稅前淨利	<u>\$ 51,707</u>	<u>\$ 16,731</u>	<u>\$ 4,598</u>	<u>\$ 21,686</u>	<u>\$ 11,083</u>	<u>(\$ 33,631)</u>	<u>\$ 72,174</u>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由於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於評估部門績效及決定如何分配資源時，係以部門收入及部門營業淨損益為基礎，故無調節至部門損益之必要。

(四)應報導部門損益之調節

本公司向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各地區稅後淨損益，與損益表內之收入及費用等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公司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因提供與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並無差異，故無須予以調整。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0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應收資金 融通款	是	\$ 25,043	\$ -	\$ -	3.0%	2	\$ -	營運週轉	\$ -	-	\$ -	\$ 60,000	\$ 483,036	
0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應收資金 融通款	是	28,625	28,625	28,625	3.0%	2	-	營運週轉	-	本票	28,625	60,000	483,036	
0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應收資金 融通款	是	28,625	28,625	28,625	3.0%	2	-	營運週轉	-	本票	28,625	60,000	483,036	
0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應收資金 融通款	是	57,250	57,250	28,625	1.3%	2	-	營運週轉	-	本票	57,250	60,000	483,036	
1	東莞萬泰光電有限公司	萬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應收資金 融通款	是	3,061	1,704	1,704	N/A	2	-	營運週轉	-	-	-	18,280	60,317	
2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應收資金 融通款	是	22,900	22,900	-	3.5%	2	-	營運週轉	-	-	-	21,628	39,20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1)與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其資金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與淨值較低者的30%為限，

個別貸與資金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業務往來金額為限，且基於風險考量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新台幣6,000萬元。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其資金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與淨值較低者的3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新台幣6,000萬元為限。

(2)東莞萬泰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東莞萬泰公司資本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港幣伍佰萬元為限。

(3)泰國萬泰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泰國萬泰公司實收資本與淨值較低者的20%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泰銖2,500萬元為限。泰國萬泰資金貸與越南萬泰「累計至本月止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大於「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因匯率差異所致。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

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 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樂豪有限公司	2	\$ 229,523	\$ 48,663	\$ 48,663	\$ 48,663	\$ -	2.12%	\$ 918,092	Y	N	N	
1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 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 有限公司	2	73,571	34,350	34,350	-	-	4.67%	294,285	N	N	N	
1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 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 有限公司	2	73,571	17,175	17,175	17,175	-	2.33%	294,285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1).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當期淨值40%，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

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與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除前述限額規定外，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2).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當期淨值40%，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

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與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除前述限額規定外，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凱撒衛浴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00	\$ 1,831	-	\$ 1,831	-
	泰凌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港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00	42	-	42	-
	馬來西亞朝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00	12,766	9.40	12,766	-
	M-Mobility C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0.67	-	4.53	-	-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Focuz Manufacturing Company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82	15,371	4.90	15,371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款之比率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BA Industry Inc.	子公司	銷貨	\$ 162,728	15%	90天	\$ -	-	\$ 411,016	29%	無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68,294	18%	90天	-	-	(172,966)	22%	無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72,860	18%	90天	-	-	(178,141)	23%	無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各子公司之銷貨及進貨，亦即等同各子公司與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進貨及銷貨，故相對交易不再另行揭露。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BA Industry Inc.	子公司	\$ 411,016	1.6	\$ 77,297	加強催收	\$ 43,462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期後收款期間係截至民國111年4月26日止。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29,588	註4	1%
0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萬泰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3,408	註4	1%
0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樂豪有限公司	1	進貨	96,502	註4	4%
0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1	進貨	168,294	註4	7%
0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公司	1	進貨	172,860	註4	7%
0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BA Industry Inc.	1	銷貨收入	162,728	註4	7%
0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BA Industry Inc.	1	應收帳款	411,016	註4	6%
0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178,141	註4	3%
0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樂豪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73,988	註4	1%
0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72,966	註4	2%
1	香港樂豪有限公司	東莞萬泰光電有限公司	3	進貨	56,079	註4	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係依一般銷售方式處理。

註5：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及合併總資產1%者，不予以揭露。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註2(2))	投資損益 (註2(3))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萬泰控股公司	開曼群島	係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 272,219	\$ 272,219	9,373,944	100.00	\$ 663,536	\$ 16,545	\$ 16,545	本公司之子公司。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萬旭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配線組立	282,601	300,269	17,816,272	24.55	263,163	(12,574)	(3,087)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樂豪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係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401,197	401,197	14,373	71.87	460,953	40,124	28,835	本公司之子公司。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翌泰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係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83,120	83,120	21,377,348	100.00	8,050	(2,846)	(2,846)	本公司之子公司。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萬泰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線電纜之銷售	12,800	12,800	2,000,000	80.00	56,645	4,021	3,179	本公司之子公司。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越南	電線電纜之銷售及製造	155,558	155,558	-	45.00	180,645	14,495	6,523	本公司之子公司。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萬旭電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配線組立	28,541	28,541	3,067,500	17.04	20,298	(897)	(153)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其他紡織及製品製造業	34,325	34,325	2,450,000	35.00	34,352	(3,019)	(1,191)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益家人健康照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長期照護產業之經營	10,189	10,189	283,019	28.30	-	243	-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BA Industry Inc.	美國	電線電纜之銷售	171,766	171,766	101,550	56.10	197,165	13,958	6,776	本公司之子公司。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銀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不織布加工產品相關之銷售	48,000	48,000	4,800,000	100.00	(16,019)	(5,305)	(5,335)	本公司之子公司。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領康國際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不織布加工產品相關之銷售	1,000	1,000	100,000	100.00	679	(298)	(298)	本公司之子公司。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pha Treasure Investments Limited	塞席爾	係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4,988	4,988	175,000	35.00	2,116	(1,686)	(590)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萬泰控股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萬泰國際公司	開曼群島	係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272,219	272,219	9,373,944	100.00	663,536	16,545	16,545	本公司之孫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萬泰國際公司	ABA Industry Inc.	美國	電線電纜之銷售	20,909	20,909	72,000	43.90	122,316	13,958	5,304	本公司之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萬泰國際公司	泰國萬泰控股公司	泰國	係轉投資之控股公司	47	47	490	100.00	220,773	4,588	4,588	本公司之孫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萬泰國際公司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公司	泰國	電線電纜之銷售及製造	124,353	124,353	845,890	43.50	320,034	15,294	6,653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泰國萬泰控股公司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公司	泰國	電線電纜之銷售及製造	103,781	103,781	583,372	30.00	220,714	15,294	4,588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泰國萬泰電線電纜(股)公司	越南萬泰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越南	電線電纜之銷售及製造	198,407	198,407	-	55.00	230,628	14,495	7,972	本公司之子公司。
樂豪國際有限公司	樂豪有限公司	香港	電線電纜之銷售	245,513	245,513	41,401,000	100.00	641,415	40,124	40,124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蘇州萬旭電子元件有限公司	配線組立	\$ 520,584	1	\$ 11,380	\$ -	\$ -	\$ 11,380	(\$ 10,744)	2.56%	\$ -	\$ -	\$ 5,008	註3
泗陽萬旭電子元件有限公司	配線組立	367,939	2	16,099	-	-	16,099	-	-	-	-	-	註4
萬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計算機軟件的開發、製作，銷售自產產品及監控設備	83,081	2	83,081	-	-	83,081	(2,846)	100.00%	(2,846) (2) C	8,049	-	
萬泰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之銷售及製造	177,616	2	50,624	-	-	50,624	34,603	71.87%	24,867 (2) B	216,735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25,940	\$ 360,985	\$ 1,376,275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A.透過英屬開曼群島萬泰控股公司再透過英屬開曼群島萬泰國際公司再投資泗陽萬旭電子元件有限公司。

B.透過盟泰科技有限公司再投資萬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C.透過樂豪國際有限公司及樂豪有限公司再投資萬泰光電(東莞)有限公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C.係依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3：本公司持有之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蘇州萬旭電子元件有限公司因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於民國101年度全數提列減損。

註4：本集團持有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泗陽萬旭，已於民國109年度處分。

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3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張銘烈	11,009,911	6.83%
美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002,070	7.45%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